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電子工程學系碩士班

112 學年度碩士班研究生甄選入學

第二階段複審(口試)注意事項暨複審(口試)時間表

1. 口試日期：111 年 11 月 11 日(星期五) 早上 9:00~11:50。
2. 口試地點：燕巢校區科技大樓五樓電子工程系系辦 TC506。
3. 複審注意事項：
 - (1)請攜帶准考證及身份證明文件，於報到時間至電子工程系系辦報到。
 - (2)考生除有不可抗力之因素並經本系同意外，不可更換口試順序。
 - (3)面試進行時，請考生勿攜帶任何書面資料、手機、錄音設備等物品應試。
 - (4)請考生準備電子檔約 5 分鐘口頭報告(含個人簡介、大學專題研究、未來研究方向與計畫等...)。
 - (5)因應疫情，請考生務必全程配戴口罩。
4. 程序表如下：

複審序號	准考證號	姓名	報到	口試起	口試迄	地點
1	1121741001	游○愷	08:50	09:10	09:20	TC506-1
2	1121741003	江○駒	09:00	09:20	09:30	TC506-1
3	1121741002	李○恩	09:10	09:30	09:40	TC506-1
4	1121741004	黃○哲	09:20	09:40	09:50	TC506-1
5	1121741005	吳○丞	09:30	09:50	10:00	TC506-1
6	1121741006	林○嶸	09:40	10:00	10:10	TC506-1
7	1121741007	黃○庭	09:50	10:10	10:20	TC506-1
休息時間						
8	1121741008	方○盛	10:20	10:40	10:50	TC506-1
9	1121741009	莊○瑄	10:30	10:50	11:00	TC506-1
10	1121741010	李○辰	10:40	11:00	11:10	TC506-1
11	1121741011	施○鎮	10:50	11:10	11:20	TC506-1
12	1121741012	陳○廷	11:00	11:20	11:30	TC506-1
13	1121741013	徐○婷	11:10	11:30	11:40	TC506-1
14	1121741014	王○正	11:20	11:40	11:50	TC506-1